

农业部北方海水增养殖重点实验室

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农业部北方海水增养殖重点实验室以我国北方黄渤海优势养殖种类为主要研究对象，从种质资源与遗传育种研究、渔业资源与海洋牧场研究、海洋生态与环境修复以及高效健康养殖技术研究等多个方向开展深入的应用基础和实用性技术研究，解决产业面临的突出问题，瞄准国际技术前沿，依托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学科群重点实验室，突出自身优势，强化学科建设与产业支撑。本重点实验室的依托单位——大连海洋大学地处辽宁省大连市，濒临黄、渤两海，具有突出的区位优势和资源优势。大连海洋大学在海水养殖研究方面有60余年的历史，是国内最早从事海水养殖学研究的单位之一，现有省部级重点学科4个，其中水产一级学科被确定为省高水平重点学科。

为充分发挥本重点实验室的学科优势和实验室良好的科研条件，鼓励相关学科的结合与集成，促进学科群内科研合作与交流，进一步凝练学科方向、培养科研创新团队，提高重点实验室的科学研究水平，根据2014年的工作计划，现发布本重点实验室开放基金指南，欢迎申请。

一、重点实验室基金课题的申请对象：

重点资助农业部海洋渔业可持续发展学科群各重点实验室、科学观测站中具有中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获得博士以上学位的有关技术人员。

二、本期开放基金重点资助情况：

根据重点实验室学科和研究方向围绕水产养殖学科、渔业资源学科及捕捞学学科设立开放课题，每项经费3-5万元。其中水产养殖学科设课题3-5项，渔业资源设课题2-3项，捕捞学学科设课题2-3项。

三、开放基金课题申请程序及申报时间

1. 申请人根据重点实验室基金资助的范围和重点资助方向，填写课题申请表，一式三份。经所在单位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向本重点实验室提出申请。同时将电子版文件发送至重点实验室信箱。本年度开放基金申请截止日期为2014年8月15日。

2. 开放基金课题按“公正合理、择优支持”的原则，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对提

交的申请进行评审。资助项目总数和经费以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评审结果为准。

四、申请开放基金课题的有关说明

1. 课题自2014年9月1日起执行，执行时间为两年。
2. 非本实验室人员申请时，需要有一名或一名以上本实验室固定人员参加。
3. 获准资助的课题结束后，按课题要求提交相关工作总结和学术论文。
4. 一般开放基金课题需至少在SCI、EI、学报级或核心刊物上发表一篇学术论文。发表论文须注明“农业部北方海水增养殖重点实验室基金资助”或“The project was supported by the Key Laboratory of Mariculture & Stock Enhancement in North China’s Sea, Ministry of Agriculture, P.R.China”。
5. 资助项目结题时，重点实验室将进行严格审查。

五、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黑石礁街 52 号； 邮政编码： 116023

联系人： 王轶南； 蒋洁兰

联系电话： 0411-84762871

Email: wangyinan@dlou.edu.cn; jielanjiang@dlou.edu.cn

农业部北方海水增养殖重点实验室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五日